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房屋事務委員會
第二十次會議記錄**

日期：2007 年 3 月 1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觀塘民政事務處 3 樓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高寶齡女士, MH (主席)	麥富寧先生
柯創盛先生 (副主席)	伍兆祥先生, MH
陳昌先生	潘進源先生
陳國華先生	蘇家豪先生
陳汶堅先生	蘇冠聰先生
蔡澤鴻先生	蘇坤漢先生
馮美雲女士	蘇麗珍女士
何偉途先生	鄧志豪先生
林家強先生	黃啓明先生
羅俊毅先生	黃華舜先生
梁芙詠女士, MH	余秀珍女士
鄧志明先生	

增選委員

夏詠援女士	郭惠卿女士
郭必錚先生, MH	施能熊先生

列席

葉興國先生

經常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

蔡梅芬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陳應輝先生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

協助討論議程項目 III 的代表

鄧紹坤先生	房屋署屋宇保養測量師
-------	------------

協助討論議程項目 IV 的代表

吳錦明先生 房屋署署理房屋事務經理
鄭朝陽先生 房屋署署理高級建築師 (同時協助討論議程項目 VI)
黃艷桃女士 房屋署建築師 (同時協助討論議程項目 VI)

協助討論議程項目 V 的代表

陸光偉先生 房屋署高級建築師
吳鈞致先生 房屋署建築師

秘書

陳慧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缺席者：

委員

陳鑑林先生, SBS 陳華裕先生

增選委員

鄧志明先生

開會詞

主席歡迎委員會成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主席告知委員，從觀塘區議會第 18 次全會開始，觀塘區議會全會及其屬下委員會的會議過程均會錄音，並上載至區議會網頁，以供市民收聽。

1. **觀塘區目標大廈改善工作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2007 號)
2. 內部討論事項。
11.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委員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III. 關注全方位維修計劃事宜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2007 號)

4. 施能熊委員介紹有關文件。

5. 委員提出查詢及意見如下：

5.1 署方為各個屋邨維修的項目是否統一；

5.2 全方位維修計劃完結後，各個已維修的項目是否有保養期，以及署方會否投放更多資源於全方位維修計劃；

5.3 委員關注署方如何跟進未被納入全方位維修計劃的屋邨的維修事宜。

6. 房屋署(下稱“房署”)屋宇保養測量師鄧紹坤先生回應如下：

6.1 全方位維修計劃的項目主要包括天花、牆身、地台、窗戶、污水渠、來水管、門及閘；如有關項目未能維修則會進行更換；

6.2 工程承辦商保養期為一年，而全方位維修計劃大使在工程完成後的六個月內，對早前未能到訪的單位，會按居民的查詢或要求上門再作跟進，惟由於市場上的工人數目不足，所以跟進的進度受一定限制；

6.3 全方位維修計劃主要是處理單位內部的問題，署方仍然會繼續進行其他單位以外的工程，如「大油色」及地台維修等；此外，署方會繼續為未納入全方位維修計劃屋邨的居民提供維修服務(有關服務限於以署方作為業主所須負責的部分)；

6.5 就觀塘區而言，署方正在順利邨進行全方位維修計劃，而坪石邨的全方位維修計劃則於本年三月開始；

6.6 由於率先進行全方位維修計劃的屋邨樓齡較高，故維修所需的時間較預期的長；整個全方位維修計劃為期 5 年，由於計劃後期所維修的屋邨樓齡較低，故進度可望逐步加快；

6.7 在 2007 年度，計劃範圍將包括和樂邨、順安邨、啓業邨及順天邨，署方屆時會公佈有關的時間表；

6.8 署方會一直透過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與屋邨代表密切溝通及跟進工程進度。

7. 主席總結，全方位維修計劃在已推行的屋邨受到居民歡迎，署方在與居民溝通及處理投訴方面的工作表現理想。由於署方已有一段時間未有進行大型維修，故在推行全方位維修計劃時所需的時間較預期長，期望署方能全速及增撥資源進行有關計劃。

8.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V. **要求為公屋增加長者健體設施事宜**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2007 號)

9. 潘進源委員介紹有關文件。

10. 委員提出查詢及意見如下：

10.1 委員認為觀塘區部份新建的屋邨的長者休憩設施不足，未能應付人口老化的問題；

10.2 委員表示，部分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的房屋署代表對興建長者休憩設施的建議從善如流，各委員可多透過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反映有關的意見；

10.3 另有委員指出，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的資源不足，未能興建更多及更全面的長者休憩設施；

10.4 委員關注位於領匯物業範圍的長者休憩設施如何處理，並期望署方與領匯多作溝通。

11. 房署陳應輝先生回應如下：

11.1 部分休憩設施位於領匯物業的地方，領匯需要根據大廈公契及地契履行其責任，而署方在有需要的情況下，會提醒領匯就有關設施進行維修；

11.2 大部份觀塘區內的屋邨均設有長者休憩設施，另有部份屋邨設有長者社區中心，中心內有健體設施供長者使用，並方便長者在天氣欠佳的情況下也有活動的空間；

11.3. 署方樂意在轄下屋邨按情況加設長者休憩設施，惟會考慮地理環境限制的因素，和須顧及現有的其他設施及可供選擇的位置，並須諮詢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的意見。

12. 房署鄭朝陽先生補充如下：

12.1 署方一向根據規劃署訂立的標準進行設計，最新修訂的《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加入了「長者康樂設施」，鼓勵為長者提供更多運動設施，如設有適合長者使用器材的健身站及供長者練習太極的場地；並提倡方便長者行動的通道設計(如無障礙通道)。房署將會採用上述指引作為設計標準；

12.2 在現時設計及興建中的東隧旁公屋發展將會設有足底按摩徑、長者健身器材、太極園等長者休憩設施及「長者鄰舍中心」。

13. 主席總結，為配合區內長者數目的增加，署方應重新檢討各類休憩設施的資源分配。此外，署方應考慮增撥資源予各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以興建長者健體設施，或增加資源興建大型休憩設施以彌補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的資源不足。委員會要求署方提供觀塘區公共屋邨內長者健體設施的資料，並將有關議題列為下次會議的續議事項。

14.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 東區海底隧道旁第六期商場發展項目計劃及設計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2007 號)

15. 房署陸光偉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6. 委員歡迎有關的最新設計，並期望署方能在設計中多加注意綠化及配合環境保護的原則，以及注意有蓋行人通道是否能有效供行人避雨。此外，委員希望署方能考慮引入銷售有機食物及商品的商戶。委員希望有關項目能盡快竣工，以應付地區的期望及需要

17.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 房屋署觀塘區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2007 號)

18. 房署鄭朝陽先生及黃艷桃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19. 委員查詢藍田第 10 期設施何時開放，署方回應有關設施將於 3 月開放。

20.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 房屋事務委員 2006/2007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2006 號)

21.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II. 其他事項

22. 主席表示，鄧志豪委員於會前與池聯絡，要求在是次會議討論房屋署實施屋村範圍全面禁煙事宜。由於有關措施快將實行，並過往未有諮詢本委員會，故准予在是次會議進行討論。

23. 委員會要求署方在推行有關措施前進行充分的諮詢。此外，在執行有關措施時，署方應注意盡量減低區內以及署方與居民之間的衝突和矛盾，維持社區和諧。

VIII. 下次會議日期

24. 下次會議定於 2007 年 4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2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5 時 05 分結束。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07 年 4 月

本會議記錄於 2007 年 4 月 26 日獲得通過

簽署：_____
秘書：_____



陳慧敏

簽署：_____
主席：_____

高寶齡